证券代码：600030　证券简称：中信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5-08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子公司发行中期票据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CSI MTN Limited
	本次担保金额	210万美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6.68亿美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亿元)	1,933.7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5.97
特别风险提示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下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国际)的附属公司CSI MTN Limited(以下简称发行人或被担保人)于2022年3月29日设立境外中期票据计划(以下简称中票计划)，此中票计划由中信证券国际提供担保。根据存续票据到期情况，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实际需要，发行人于2025年11月14日在中票计划下发行一笔票据，发行金额210万美元。本次发行后，发行人在中票计划下已发行票据的本金余额合计26.68亿美元。

(二)内部决策程序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再次授权公司发行境内外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本次担保在上述授权范围之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
被担保人名称	CSI MTN Limited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通过中信证券国际间接持有被担保人100%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公司董事	李凯、袁峰、郑颖
注册号	2087199
成立时间	2021年12月30日
注册地	英属维尔京群岛(BVI)
注册资本	1美元
公司类型	特殊目的公司(SPV)
经营情况	被担保人系特殊目的公司(SPV)，自成立以来未开展除作为债券发行人外的其他业务活动，也未进行任何投资。本次担保发生前处于正常存续状态，无任何正在进行的投资。

主要财务指标(百万美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707.81	2,107.15
	负债总额	2,708.28	2,107.67
	资产净额	-0.47	-0.52
	营业收入	0.01	-0.02
	净利润	0.00	-0.0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发行人与中信证券国际、花旗国际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签署的《信托契据》，中信证券国际作为担保人就发行人在中票计划下发行的票据，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2025年11月14日，发行人在该中票计划下发行一笔票据，发行金额210万美元，由中信证券国际提供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被担保人在其中票计划下发行中期票据，实际用途为补充担保人集团的营运资金。被担保人CSI MTN Limited是公司为境外债务融资专门设立的票据发行主体，执行公司和担保人的融资决定，公司通过中信证券国际对其持有100%控股权，能够及时掌握其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该项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再次授权公司发行境内外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根据该授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总司库共同组成获授权小组，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全权办理发行相关的全部事项。本次担保在上述授权范围之内，符合该议案所述目的和方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中信证券国际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了《担保中期票据计划项下发行票据的议案》，同意对发行人在中票计划下发行的票据提供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933.70亿元(全部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65.97%。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88538　证券简称：和辉光电　公告编号：2025-055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心技术人员离职暨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郝海燕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所任职务，并于近日办理完成离职手续。离职后，郝海燕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 郝海燕女士所负责的工作已经平稳交接，其离职不会影响公司核心技术的完整性，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业务发展和产品创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公司结合朱棋锋、马绍栋先生的任职履历、公司核心技术研发工作需求及其本人的参与情况等相关因素，新增认定朱棋锋、马绍栋先生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一、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具体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郝海燕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所任职务，并于近日办理完成离职手续。离职后，郝海燕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及董事会对郝海燕女士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1、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郝海燕，女，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西安交通大学电子专业博士，清华大学博士后，电子技术高级工程师。2009年至2012年，任清华大学物理系助理研究员；2012年至2014年，任北京阿格蕾雅光电有限公司技术部副部长；2014年至2018年，任清华大学物理系电子高级工程师；2018年至今，任公司研发副部长、部长级工程师。

2、专利情况

郝海燕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参与申请的专利均为非单一发明人的专利且为职务发明创造，专利所有权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其离职不影响公司专利权属的完整性。

3、保密及去向情况

根据公司与郝海燕女士签署的《保密协议》，约定其将对任何保密信息严格保密，并且不会出于任何目的于任何时间直接或间接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提交、传播、提供或使用任何保密信息。离职后，其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竞争企业披露或允许其使用上述信息。

根据郝海燕女士签署的《核心技术人员离职承诺书》，除事先取得公司书面同意外，在其离职后二年内不接受与公司有竞争关系的或经营类似业务的任何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的聘用或以任何其他方式为其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担任股东、合伙人、董事、监理、经理、代理人、顾问等，不做任何兼职工作)；不自己生产、经营、研发同类产品或提供同类服务；不自己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法律实体生产、经营、研发同类产品或从事同类业务。未经公司书面同意，其决不会泄露、公布、发布、出版、传授、转让或者以其他任何方式使任何第三方(含不得知悉该项秘密的公司其他职员)知悉公司商业秘密；不会利用在公司工作期间知悉或者持有的属于公司专有的商业秘密为任何第三方或为自己牟取利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郝海燕女士前往竞争对手工作或违反保密协议及承诺的情形。

二、新增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情况

公司结合朱棋锋、马绍栋先生的任职履历、公司核心技术研发工作需求及其本人的参与情况等相关因素，新增认定朱棋锋、马绍栋先生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朱棋锋先生个人简历：

朱棋锋，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2005年至2009年，任上海广电NEC液晶显示器有限公司工程部科长；2011年至2012年，任中国科学院上海高等研究院薄膜光电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高级工程师；2012年起任职于公司，历任阵列工主任级工程师、副科长、阵列一厂科长、厂长助理、阵列二厂厂长助理、副厂长、厂长；2025年3月至今，任公司二期产品线总厂长。

马绍栋先生个人简历：

马绍栋，男，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工学博士。2013年起任职于公司，历任研发部工程师、副科长、科长、部长助理、副部长；2025年3月至今，任公司研发部长。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长期技术积累和发展，已建立了完备的核心技术体系，并拥有一支以国际先进的研发理念为依托、专注于AMOLED半导体显示面板自主研发和创新的技术人才团队，不仅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背景，同时具备跨专业知识背景和丰富的行业实践经验。团队成员各司其责并最终形成集体成果，不存在对特定核心技术人员的单一依赖。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共有技术人员1,305人，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为39.18%，其中：硕士及以上学历人员350人(博士学历17人)，占技术人员的比例为26.82%；本科学历人员922人，占技术人员的比例为70.6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其他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人员稳定。目前，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有11人，分别为：刘惠然、陈志宏、张斌、邹忠哲、徐亮、王俊闵、梁逸南、朱棋锋、马绍栋、李艳虎、杨东伦。

综上，本次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不会影响公司核心技术的完整性，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业务发展和产品创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公司采取的措施

目前，郝海燕女士已完成与公司技术团队的工作交接，公司的生产经营持续稳定。目前公司技术团队结构完整，后备人员充足，现有技术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开发。

特此公告。

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688353　证券简称：华盛锂电　公告编号：2025-075

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严重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2025年11月13日、2025年11月14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10个交易日内(2025年11月3日至2025年11月14日)，出现3次同向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未发生重大变化。

● 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营业收入53,855.53万元，同比上涨62.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10,297.45万元。但由于下游锂电行业的恢复仍面临着不确定性，以及公司的降本增效仍在持续进行中，公司仍然面临业绩下滑或亏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严重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2025年11月13日、2025年11月14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10个交易日内(2025年11月3日至2025年11月14日)，出现3次同向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严重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2、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控人沈锦良先生、沈鸣先生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筹划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严重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营业收入53,855.53万元，同比上涨62.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10,297.45万元。但由于下游锂电行业的恢复仍面临着不确定性，以及公司的降本增效仍在持续进行中，公司仍然面临业绩下滑或亏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3、截至2025年11月14日，公司收盘价为139.20元/股，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所处的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28.48倍，由于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利润为负，公司股票市盈率为负数。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688330　证券简称：宏力达　公告编号：2025-043

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21日(星期五)15:30-16:30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20日下午17:00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tc4B4ia4yA或扫描下方小程序码点击“互动交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宏力达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等情况，公司定于2025年11月21日(星期五)15:30-16:3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21日(星期五)15:3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出席公司本次业绩说明会的有：董事长章辉先生，董事、总经理冷春田先生，独立董事文东华先生，财务总监张占先生，董事会秘书宣文静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21日(星期五)15:30-16:3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tc4B4ia4yA或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入会议，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20日下午17:00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64180758

联系邮箱：hld.mail@holystar.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603153　证券简称：上海建科　公告编号：2025-047

上海建科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21日(星期五)上午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网址：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21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tc5vaTM9Rm)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建科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10月28日发布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1月21日(星期五)上午10:00-11:00举行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21日(星期五)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

(三)会议召开方式：价值在线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总裁：夏冰先生

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沈新根先生

独立董事：朱洪超先生

董事会秘书、总审计师：常旺玲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21日(星期五)上午10:00-11: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tc5vaTM9Rm)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21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31655960

邮箱：ir@srib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建科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603718　证券简称：海利生物　公告编号：2025-053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1月14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138号805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5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59,310,20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9.549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临时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海明先生主持，采取现场加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独立董事张林超先生因工作冲突未能出席本次临时股东会；

2、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浦冬婵女士出席了本次临时股东会，总经理韩本毅先生、副总经理陈晓先生、财务负责人王兴春先生出席了本次临时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聘任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8,572,309	99.7154	646,800	0.2494	91,100	0.0352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聘任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652,621	92.1420	646,800	6.8877	91,100	0.970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已于2025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公司法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征轶律师和徐安昌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会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5日

股票代码：688208　股票简称：道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97
转债代码：118013　转债简称：道通转债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归属股票数量：6,302.998股。

●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相关业务规定，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4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已于2025年11月13日完成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归属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4年9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4年9月3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梁丹妮女士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3、2024年9月30日至2024年10月9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4年10月1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及审核意见的说明》(公告编号：2024-083)。

4、2024年10月15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2024年10月1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85)。

5、2024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5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监事会并对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1	李红京	董事长、总经理	2,235,000	1,117,500	50.00%
2	袁颖斌	董事、副总经理	745,000	372,500	50.00%
3	邓仁祥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223,500	78,225	35.00%
4	银辉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178,800	62,580	35.00%
5	李律	董事会秘书	74,500	26,075	35.00%
6	罗永良	核心技术人员	89,400	44,700	50.00%
7	詹金勇	核心技术人员	59,600	20,860	35.00%
小计			3,605,800	1,722,440	47.77%
技术骨干和业务骨干(196人)			10,403,789	4,580,558	44.03%
合计			14,009,589	6,302,998	44.99%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来源

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203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670,183,441	0	670,183,441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9,954,615	-6,302,998	3,651,617
总计	670,183,441	0	670,183,441

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数由9,954,615股变为3,651,617股，公司的股本总数不会发生变化。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10月28日出具了《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365号)，对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2025年10月24日，公司实际已收到203名股权激励对象缴纳的6,302,998股股票的行权股款合计人民币伍仟零肆拾贰万肆仟伍佰陆拾肆元零捌分(?50,424,564.08)。2025年11月13日，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688602　证券简称：康鹏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6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鹏科技”)股东无锡云晖新汽车产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无锡云晖”)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星域惠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星域惠天”)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0,870,4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4%。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5年8月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无锡云晖和星域惠天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康鹏科技股份合计不超过15,581,250股，占康鹏科技总股份的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5,193,7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0,387,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2%，自减持计划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2025年8月27日至2025年11月25日)实施。

2025年11月14日，公司收到股东无锡云晖、星域惠天的告知函，截至2025年11月13日收盘，无锡云晖和星域惠天已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15,581,250股，本次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无锡云晖、星域惠天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30,870,419股
持股比例	5.9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30,870,419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无锡云晖、星域惠天	30,870,419	5.94%	私募基金管理人均为北京云晖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合计	30,870,419	5.94%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无锡云晖、星域惠天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8月2日
减持数量	15,581,25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9月29日～2025年11月13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5,193,750股 大宗交易减持，10,387,5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8.66～11.39元/股
减持总金额	145,194,541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3%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00%
当前持股数量	15,289,169股
当前持股比例	2.94%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上海康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688778　证券简称：厦钨新能　公告编号：2025-066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独立董事辞任暨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非独立董事辞任情况

近日，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曾新平先生递交的辞任报告。因工作需要，曾新平先生申请辞去所任公司非独立董事、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的职务。辞任后，曾新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曾新平先生的辞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其辞任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曾新平先生确认与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均未出现任何意见分歧，亦不存在任何有关辞任的其他事宜须提请公司股东和债权人注意。公司董事会对曾新平先生在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期间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取消监事会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董事会成员中包括1名职工董事，经由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1月14日召开了第三届三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同意选举余炳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余炳先生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余炳先生当选公司职工董事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5日

附件：

余炳先生简历：

余炳，男，1984年出生，汉族，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历任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海沧分公司制造四部储备干部、IE专员；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海沧分公司企业管理部管理推进专员、行政主管；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经理助理、副经理。现任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

证券代码：688151　证券简称：华强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3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1月1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中国(湖北)自贸区宜昌片区生物产业园东临路499号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